

南山区 202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10 月，南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南山区 2024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提出了进一步加大重点领域审计力度、进一步推进审计成果权威高效应用、进一步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的审议意见。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

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系统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做到以审促改、以审促建、以审促治。区政府主要领导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部署审计整改落实工作，并多次对审计整改作出批示，提出具体整改要求，要求各部门、各街道要高度重视，坚决压实责任，严格按照审计意见推进问题整改，切实把问题逐条逐项、扎扎实实整改到位。

相关责任单位按照区政府有关审计整改工作要求，多措并举，全力推进整改落实。各被审计单位认真履行审计整改

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履行审计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问题整改到位。区审计机关坚决扛起督促检查责任，通过召开整改督促工作会议、约谈相关责任人、发出督办函等方式督促整改，通过信息系统对审计整改事项的立项、挂号、销号及督促督办进行线上管理，有效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完成整改。

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成效

2024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涵盖区本级财政管理、部门预算执行、专项资金和重点民生、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等4个方面审计内容，共发现56个问题，涉及51家整改责任单位。截至2026年2月，剩余1个问题尚在整改期，其余55个问题已按期完成整改，按期整改到位率为100%。各责任单位通过完善审批流程、加强内部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追回资金等方式推进整改，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共计3.24亿元，制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21项。

（一）区本级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方面共4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预算项目库调整不及时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与各预算单位研究确认，预算项目库中的193个项目预算在后续年度将继续使用，其余不再使用的912个项目预算已终止。

（2）财政票据核旧领新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已整改，

区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电子票据管理工作的通知》，通过制定财政票据管理内部业务流程以及建立财政电子票据申领台账，进一步明确财政部门内部审核机制，规范财政电子票据管理。

（3）政府财务报告编制不规范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下达通知并开展相关培训，指导各预算单位做好2024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编报工作，加强对上述报告的审核把关。区卫生健康局在编报2024年度政府财务报告时，按要求抵销政府部门之间经济业务及医疗系统内部经济业务。

（4）预算支出标准化建设不完善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已推动完善会计审计服务支出标准化建设工作，制定了《会计、审计类项目经费测算标准（试行）》，并将会计审计服务测算标准作为指导预算编审的重要参考依据。

2. 国有土地管理及使用权出让收支方面共5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未及时收缴城市更新项目地价款问题已整改，用地单位已缴清2个项目第二期地价款1.53亿元。

（2）未及时调整土地收入科目导致地价款未返拨问题已整改，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已在缴款系统中增加相应缴款科目，相关区级分成资金1.64亿元已返拨到账。

（3）耕地保护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涉及2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已制定田长制实施

方案，西丽街道办事处、桃源街道办事处制定街道级田长制实施方案，规范巡田工作流程，加强巡田软件的使用管理和巡田台账的登记、检查工作；二是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已责令管理服务单位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界桩增设和围网修缮、更换已损坏附属设施、清理地表和泄洪沟渠的废弃物，并加强基本农田日常巡查监管，形成巡查记录台账。

（4）拆迁补偿事项违反程序未审批先实施问题已整改，西丽街道办事处已编制完善环西丽湖绿道土地整备项目补偿方案，并经 2025 年第 9 次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专题会议审议通过。

3. 国有企业管理方面共 8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投资业务管理不到位涉及 3 个问题已整改，南山战新投公司一是开展专题培训，对项目投资流程、投后管理流程及重大风险项目应对措施等核心环节进行重点培训，明确需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尽调工作的几类情形；二是制定包含全业务流程内容的《员工工作手册》，将各环节流程图纳入手册，形成完整程序的闭环管理。同时，对项目台账模板进行更新以进一步完善风控内核意见的运用；三是对照项目投资各环节流程要求梳理自查项目投资情况。

（2）融资担保业务管理不规范涉及 2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南山战新投公司召开审计整改专题工作会议，要求智融

担保公司规范数据收集标准，并完成数据上报；二是智融担保公司已完成数据更新上报，并修订《深圳市汇通智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后管理办法》，根据行业工作指引完善银行合作协议模板。

（3）内控管理不严格涉及 3 个问题已整改，南山战新投公司通过制定和完善《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对资金管理的统筹，明确企业负责人差旅住宿标准。

（二）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 内控管理方面共 6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设置不合理涉及 2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区妇联修订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和《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机制，实现合同签订与验收岗位有效分离，防范廉政风险，并梳理自查相关业务情况；二是区卫生健康局修订完善《采购管理办法》，规范局内自行采购工作，明确评审小组成员由财务和基建科负责人、政策法规科在岗人员、采购需求科室人员及不少于 3 名评审专家组成，并梳理自查自行采购业务开展情况。

（2）采购管理存在漏洞涉及 3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区妇联通过修订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供应商资格审查工作及购买服务管

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组织开展采购专题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二是区医疗集团总部与区建筑工务署签订主体变更补充协议并调整服务合同金额，区建筑工务署已追回多付费用 7.26 万元。

（3）验收工作流于形式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已完成 28 家社康机构的竣工图编制工作，完成使用单位提出的维修整改问题，并均已移交区医疗集团总部使用。

2. 资产管理方面共 7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物业资产使用程序不合规问题已整改，区妇联已完成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大楼六楼物业的报批手续。

（2）资产管理存在安全风险涉及 2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区住房建设局、区图书馆、区教育局已补签保密协议书；二是区医疗集团总部已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

（3）竣工项目存在设备闲置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已完成高空抛物监控设备的测试移交工作，相关设备已投入使用。

（4）账务处理不规范涉及 3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区建筑工务署已会同区医疗集团总部等有关使用单位完成 13 个社康机构的资产盘点、资产清单确认及财务移交工作；二是西丽街道办事处已追回相关道路管养费用 14.67 万元，粤海街道办事处、南头街道办事处及沙河街道办事处已将不属于

道路管养经费预算范围的事项调整至其他经费列支；三是区体校已将体校竞技管理平台开发升级费用补记入无形资产。

3. “过紧日子”落实方面共 3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严控类科目使用错误问题已整改，8 家街道办事处通过自查自纠规范科目使用管理。

（2）新能源车节能节支效益不明显问题已整改，23 家单位逐步提升对插电混动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频率，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其中区博物馆等 3 家单位和 8 家学校通过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办法，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

（3）办公设备配置超标准问题已整改，区妇联将达到使用年限且无使用价值的 7 台打印机进行报废处置；将未达到报废年限且有使用价值的 13 台打印机捐赠给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资源县。

（三）专项资金和重点民生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 产业扶持资金使用管理方面涉及 3 个问题，其中 2 个已整改，1 个正在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编制不严谨问题已整改，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创新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等 7 家单位已结合产业扶持政策项目实际情况，按产业扶持项目数量细化编制资金预算，并通过财政部门审核。

（2）产业扶持政策落地效果不理想问题正在整改，该

问题为分阶段整改类，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创新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等 10 家整改责任单位正在按期推进，整改到期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5 日。

（3）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管理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科技创新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6 家单位已按要求将开通率、资金发放率等指标纳入绩效自评范围，进一步完善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设置。

2. 专项债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共 2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医疗设备长期闲置问题已整改，南方科技大学医院、南山区人民医院等 2 家医院的 7 台设备均已投入使用。

（2）专项债用途调整未公告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已对政府专项债调整情况进行公告。

3. 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共 3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对部分专项经费使用监管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审计指出该问题后，区卫生健康局已督促相关医院退回专项经费 414.47 万元，先后印发《南山区卫生健康局重点学科经费管理办法》和《南山区卫生健康局科研教学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细化经费开支内容，明确划定禁止支出范围。

(2) 未按规定开展社会医疗机构补贴申请工作问题已整改，区卫生健康局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可申报社会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量、发放补贴具体机构名单及其基本医疗服务量进行公示。

(3) 补贴发放不合规问题已整改，区卫生健康局追回多发放的补贴 1.90 万元。此外，发布了《关于申领 2024 年度南山区社会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的通知》，由医政医管科按《南山区社会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发放实施细则》对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并由财务和基建科对补贴发放金额进行交叉复核，最后召开党组会进行审议，规范补贴发放审核流程。

(四) 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 建设程序方面共 3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施工许可证和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应办未办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对同类在建项目，系统梳理报建资料，完成相关手续补办；对尚未开工的项目，前置报建资料收集、审查工作，确保开工前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2) 未按规定申报消防验收备案涉及安全隐患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实施改造的 23 个社康项目中 6 个项目已完成消防备案，17 个项目已通过第三方消防单位验收并出具合格证明。

(3) 未履行工程变更审批手续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对涉及的3个项目已全面梳理工程变更事项，完成设计变更的工程变更审批手续。

2. 施工现场管理方面共4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 措施项目做法及工作量未及时确认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已对2个项目现场措施工程内容及工程量进行确认。

(2) 施工质量管理不到位涉及2个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对在建项目，重新依据设计要求间距和数量完成施工整改并通过验收；对已投入使用的2个项目，在结算阶段按实扣除；并对相关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3) 统筹共建存不足问题已整改，区水务局梳理相关市政排水设施改造需求，加快开展前期工作，已取得第一批两不管道路部分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3. 合同管理方面共4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未按合同履行涉及2个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一是督促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对进度款进行审核；二是督促施工单位提交施工图预算文件，并对施工单位超合同期限行为进行处罚。

(2) 设计合同内容未经审批即分包问题已整改，区城

管和综合执法局对参建单位加强管理，督促参建单位按照合同要求规范履约，并要求设计单位全面自查所有分包行为。

（3）设计进度未满足现场施工进度要求问题已整改，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已约谈设计单位，并督促设计师与施工单位加强工作配合，保障项目施工进度。

4. 工程财务资产管理方面共 4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工程项目造价审核不到位涉及 3 个问题已整改，一是区建筑工务署对涉及的 5 个项目在结算审核中调整套用定额，核减造价 223.58 万元；二是区建筑工务署对未据实结算问题已组织核查，扣除错报和多计工程内容，核减造价 33.15 万元；三是区造价站对结算复核不严的项目已重新结合现场实际，据实调整质量复核报告，核减造价 11.30 万元。

（2）部分项目工程费用支付监管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发函督促代建单位完成进度款支付，代建单位已按照合同约定条件及服务单位要求完成工程款支付。

三、审计整改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区政府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工作要求，高质量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到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压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加强对整改情况全过程动态管理，严格把

关整改措施及做法，确保问题逐条逐项整改并取得实效。对整改不力的，适时约谈被审计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情况复杂、难度较大的，综合研判整改难点，协调各方形成工作合力，推进整改落实。二是持续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区审计机关把督促审计整改作为重要日常工作推进，利用审计整改“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提升审计监督效能，确保审计整改落地见效。三是深化审计整改成果运用，推动各被审计单位从“点上改”“当下改”向“面上改”“长久立”不断深化，举一反三，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持续深化审计与纪检监察、督查等部门的贯通协同，形成整改监督合力。

专此报告。